

109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三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類別 編號	日期	6月13日(星期六)						6月14日(星期日)						6月15日 (星期一)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第4節		第5節		第6節		第7節		第7節	
		預備	8:40	預備	14:00	預備	16:50	預備	7:50	預備	10:40	預備	14:00	預備	16:50	預備	8:50
時間	9:00	11:00	14:10	16:10	17:00	19:00	8:00	10:00	10:50	11:50	12:50	14:10	16:10	17:00	19:00	9:00	
類別																	
501	行政警察人員	◎國警察文 ◎中憲警察文 ◎華法專 ◎民與業	◎警察情境實務(包括警察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人權保障與法律程序)	◎偵查法學 ◎學與犯 ◎偵查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警察學與警察勤務	◎警察法規(包括警察法、行政執行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警械使用條例、警會遊行法、警察職權行使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警察政罪 ◎策與犯 ◎罪預防									
502	外事警察人員 (選試英語)	◎國警察文 ◎中憲警察文 ◎華法專 ◎民與業	◎警察情境實務(包括警察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人權保障與法律程序)	◎國際警察 ◎作與 ◎國境 ◎防犯 ◎制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外事警察學	◎警察法規(包括警察法、行政執行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警械使用條例、警會遊行法、警察職權行使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外語口試 (英語)									
503	刑事警察人員	◎國警察文 ◎中憲警察文 ◎華法專 ◎民與業	◎警察情境實務(包括警察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人權保障與法律程序)	◎偵查法學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犯罪偵查 ◎學	◎警察法規(包括警察法、行政執行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警械使用條例、警會遊行法、警察職權行使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刑案現 ◎場處 ◎理與 ◎鑑識									
504	公共安全人員	◎國警察文 ◎中憲警察文 ◎華法專 ◎民與業	◎警察情境實務(包括警察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人權保障與法律程序)	◎情報學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國土安全與 ◎非傳統安全	◎警察法規(包括警察法、行政執行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警械使用條例、警會遊行法、警察職權行使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國家安全 ◎情報法 ◎制									
505	犯罪防治人員 預防組	◎國警察文 ◎中憲警察文 ◎華法專 ◎民與業	◎警察情境實務(包括警察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人權保障與法律程序)	◎諮商輔導 ◎商婦 ◎幼保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犯罪學與 ◎犯 ◎罪預 ◎防	◎警察法規(包括警察法、行政執行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警械使用條例、警會遊行法、警察職權行使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犯罪分析									

109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三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續)

類別 編號	日期	6月13日(星期六)						6月14日(星期日)						6月15日 (星期一)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第4節		第5節		第6節		第7節		第7節	
		預備	8:40	預備	14:00	預備	16:50	預備	7:50	預備	10:40	預備	14:00	預備	16:50	預備	8:50
時間	考試	9:00 11:00	考試	14:10 16:10	考試	17:00 19:00	考試	8:00 10:00	考試	10:50 11:50 12:50	考試	14:10 16:10	考試	17:00 19:00	考試	9:00 	
類別																	
511	國境警察人員	◎國警英文 中憲警察專 華法專 民與業	◎警察情境實務(包括警察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	◎國境執法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國土安全與國境安全管理	◎警察法規(包括警察法、行政執行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警械使用條例、集會遊行法、警察職權行使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移民情勢分析									
512	水上警察人員	◎國水專 中憲上業 華法警英 民與業	◎水上警察情境實務(包括海巡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	◎水上警察學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國際海洋法	◎海巡法規(包括國家安全法、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海岸巡防法、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海關緝私條例、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海洋污染防治法、行政執行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海上犯罪偵查法學									
513	警察法制人員	◎國警英文 中憲警察專 華法專 民與業	◎警察情境實務(包括警察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	◎行政法與違處 警察行政調查 規操作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偵查法學 與刑事司法 法作	◎警察法規(包括警察法、行政執行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警械使用條例、集會遊行法、警察職權行使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警察法制									
514	行政管理人員	◎國警英文 中憲警察專 華法專 民與業	◎警察情境實務(包括警察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	◎警察危機與 變管 應全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警察組 織與事 務管理	◎警察法規(包括警察法、行政執行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警械使用條例、集會遊行法、警察職權行使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警察人事法 行政與法 制									

附
註

- 一、6月13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應考人應在8時40分以前進場就座，聽取講解及說明；
6月14日上午第4節考試開始時間為8時（7時50分預備），請應考人特別留意。
- 二、外事警察人員第7節「外語口試」採個別口試方式，於6月15日全日分組舉行。外語口試之分組報到時間、地點及口試時間、地點，於6月14日下午另行於試區公布，應考人應先行查明，並依規定時間報到。
- 三、科目前端有「※」符號者，係採全部測驗式試題；科目前端有「◎」符號者，係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國文」之「作文」、「公文」採申論式試題，「測驗」採測驗式試題；其餘未註記者皆採申論式試題。
- 四、採全部測驗式試題之科目，考試時間為1小時，其餘筆試科目考試時間均為2小時。

109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四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類別 編號	日期 節次 時間 類別	6 月 13 日 (星期六)						6 月 14 日 (星期日)					
		第 1 節		第 2 節		第 3 節		第 4 節		第 5 節		第 6 節	
		預備	8:40	預備	10:30	預備	14:00	預備	7:50	預備	10:40	預備	14:00
601	行政警察人員	※中華民國憲法與警察專業英文	※犯罪偵查概要	◎警察情境實務概要(包括警察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警察勤務概要	◎警察法規概要(包括警察法、行政執行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警械使用條例、集會遊行法、警察職權行使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602	消防警察人員	※中華民國憲法與消防專業英文	消防器材構造與使用	◎消防警察情境實務概要(包括消防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消防安全概要	◎消防與災害防救法規概要(包括消防法及施行細則、災害防救法及施行細則、爆竹煙火管理條例及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緊急救護辦法、緊急醫療救護法及施行細則)						
603	交通警察人員	※中華民國憲法與警察專業英文	※犯罪偵查概要	◎警察情境實務概要(包括警察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交通警察法規概要(包括道路交通處罰條例及其相關法令)	◎警察法規概要(包括警察法、行政執行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警械使用條例、集會遊行法、警察職權行使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604	水上警察人員輪機組	※中華民國憲法與水上專業英文	國際海洋法概要	◎水上警察情境實務概要(包括海巡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輪機學概要	※海巡法規概要(包括國家安全法、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海岸巡防法、海巡法、海巡機關使用條例、海關緝私條例、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條例、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海洋污染防治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109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四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續)

類別 編號	日期	6月13日(星期六)						6月14日(星期日)					
	節次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第4節		第5節		第6節	
	時間	預備	8:40	預備	10:30	預備	14:00	預備	7:50	預備	10:40	預備	14:00
類別	考試	9:00 10:00	10:40 11:40 12:10	14:10 15:40	8:00 10:00	10:50 12:20	14:10 15:10 15:40						
		605	水上警察人員 航海組	※中華民國憲 法與水上警 察專業英文	國際海洋法 概要	◎水上警察 情境實務概 要(包括海巡法 規、實務操作標 準作業程序、人 權保障與正當法 律程序)	◎國文 (作文、公文與 測驗)	航海學概要	※海巡法規 概要(包括國家 安全法、臺灣地 區與大陸地區人 民關係條例、海 岸巡防法、海岸 巡防機關器械使 用條例、海關緝 私條例、中華民 國領海及鄰接區 法、懲治走私條 例、中華民國專 屬經濟海域及大 陸礁層法、海洋 污染防治法、公 務人員行政中立 法)				
附註	<p>一、6月13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應考人應在8時40分以前進場就座，聽取講解及說明；6月14日上午第4節考試開始時間為8時(7時50分預備)，請應考人特別留意。</p> <p>二、科目前端有「※」符號者，係採全部測驗式試題；科目前端有「◎」符號者，係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國文」之「作文」、「公文」採申論式試題，「測驗」採測驗式試題；其餘未註記者皆採申論式試題。</p> <p>三、採全部測驗式試題之科目，考試時間為1小時，「國文」考試時間為2小時，其餘科目考試時間均為1小時30分。</p>												